

地方名人

清代诏安巨诗人、灯谜名家黄开泰

◎黄乾海 文/供图



“故知前辈宗徐庾，更作新诗继永和。”这是清末北洋重臣李鸿章亲笔书写赠予诏安高坑村进士黄开泰的一副对联。联中提到的徐庾是指南北朝时期徐擒和庾肩吾，他们都是南朝梁后期著名诗人，为简文帝萧纲所器重。“永和”说的是东晋永和九年，兰亭雅集，文采风流，流芳千古。这副对联上联落款为“瑞庵尊兄属”，同时称呼黄开泰为“故知前辈”，从中我们可以知道李鸿章非常敬重黄开泰，还对他的诗作水平给了很高的评价。清末著名学者、文学家、经学家、古文字学家、书法家俞樾(字荫甫，自号曲园居士，浙江德清城关乡南埭村人。现代诗人俞平伯的曾祖父，章太炎、吴昌硕、日本上陈政皆出其门下。清道光三十年进士，曾任翰林院编修。)也曾赠黄开泰篆书对联：“泽以长流称远，山因直上成高。”

《(民国)诏安县志·上》卷十三《人物志》记：黄开泰，字瑞庵，四都高坑人，自幼豁达，聪明读书，过眼便成诵……登道光乙巳年(1845年)进士，授满城知县……同治间为丹诏书院院长，按月课士，定评揭晓……1855年，因身患疾病，经请示朝廷批准回高坑村家乡养病，1892年，病情恶化，治疗无效，不幸在家乡病逝，享年七十七岁，去世后遗体住厅棺十年，1902年，移棺葬于梅岭镇官口村山仔顶。墓前两侧立2支石烛，现此石烛还放官口村戏台。

黄开泰任丹诏书院山长期间，为诏安培养了许多人才，如光绪三年进士、任翰林院编修、山西省乡试正考官的林壬，光绪十四年举人李汶川等都是其学生。

黄开泰的“大夫第”在梅岭镇高坑村内，正门坐东向西，边门坐北向南，一厅两房带天井，单层单檐土木结构，建筑面积155平方米。边门楼大门分别画魏征、狄仁杰的神像；气度非凡。

黄开泰高中进士后，任河北满城知县多年，满城素有“中华诗词之乡”的美誉，他深受满城当地文化的熏陶，公务之余经常写诗，诗作水平越来越高。黄开泰是一位忧国忧民的诗人，著有《醉吟阁诗存》，他致仕回诏安所处的年代属于清朝末年(清咸丰至光绪年间)，国家内忧外患，东南沿海很不平静，1884年，爆发了中法马江海战，清军惨败，导致中国东南沿海与台湾海峡海权拱手让给法国。悬钟古城位于诏安县梅岭镇南门村，建于明洪武二十年，为明代漳州海防四大卫城之一，古城依山势而建，与东山岛、广东省南澳岛、饶平县隔海相望。黄开泰《悬钟怀古》诗云：

平倭荡寇气如虹，故垒当年想武功。
极浦扁舟归夕照，寒山旧堞噪秋虫。
吐吞潮汐涛声壮，坐镇东南地势雄。
欲叩英魂无处处，海天怅望动愁衷。

黄开泰也是一位热爱家乡的诗人，以下是他描绘诏安风景和民俗所写的几首诗：

东溪支流洋尾溪上有座广南桥，俗称洋尾桥，又名龙尾桥，古为闽粤交通要道。桥为梁式石桥，建于明万历七年(1579年)，东西走向。《福建通志·津梁志》记此桥“长百余丈，广6尺，辘水

闽南童谣陪伴我成长

◎林宝卿

童谣是歌谣的一种，古代称为“童子歌”“孺子歌”，顾名思义是反映儿童生活的体裁。有生动、活泼的童真童趣内容，又有和谐的节奏和押韵，能产生令人悦耳的音乐美、韵律美，所以深受儿童喜爱。可以说，它是苍天赐给儿童的精神食粮。

想起孩提时，饶有趣味的闽南童谣陪伴着我，一幅幅活生生的画面，跃然闪现在脑海之中：春天的夜晚，听着母亲柔声地哼唱着：“婴仔捂捂晒，一眠大一寸，婴仔捂捂惜，一年大一尺”，小小的房间里弥漫着母爱的温馨；夏天的黄昏，我紧紧挨在老祖母身旁，听着老祖母一边用芭蕉扇扇风一边唱着：“破扇引清风，拍死蠓仔王(打死蚊子王)，若无即支扇，咬着会发痍(皮肤上发炎红肿)”，我不知不觉地伏在祖母的膝盖上竟睡着了；秋天的傍晚，每当我跟邻居的孩童在庭院里嬉笑玩耍时，望着天边那一抹抹的晚霞，就天真无邪地放开嗓门念唱着：“红霞(红虾)红丢丢，安公要食着捻须(拔掉胡须)，安娜要食搵酱油(蘸酱油)，安孙要食用手摸(拉)”，说得安公安娜笑得满脸皱纹都舒展开了；冬天的夜晚，僻静的街头小巷里，忽然从寒风中飘来“烧肉粽”的叫卖声，我喜出望外，脱口而出：“烧肉粽，真正港(很地道)，香菇栗子味素芳。”

“因仔爱年兜，围炉拿红包”，喜庆的民俗童谣自然是不能少的。有一首围炉童谣大家都挺熟悉：“二九暝，全家做圆圆，桌顶酒菜满满是，有鸡有鸭也有鱼，全家逐个围炉来过年。食金针甲木耳，祝公嬷食百二。食珠蚶有财气，明年阿爸阿妈大趁(赚)钱。阿公阿嬷阿爸阿妈听了大欢喜，红包赏互团孙儿，互恁(你们)平安努(很会)读册，大汉生活工作则(才)顺利。”正月正”童谣，我背得滚瓜烂熟：“正月正，来拜正，天光起来穿新衫，梳妆打扮来大厅，祝序大人身体健，正月正，红灯挂大厅，红烛光焱焱，门口放炮大毋声，闹热滚滚闹新正。正月正，来拜正，厝边头尾好所行，见面恭喜讲好话，欢天喜地过新正”。元宵节闹花灯更有趣味，一首“正月十五月娘光，提灯笼到田中央，鼓仔灯，叮咚眶，白鹤灯，飞入山，鲤鱼灯，落海滩，红虾灯，头倒弹，冬瓜灯，烂一半，桃仔灯，真好看，绣球灯，莲花灯……”真是“天顶上水(最美)月亮圆，人间上水上元暝(元宵节)。”端午节的龙舟比赛童谣更是活灵活现：“五月节，扒龙船(划龙舟)，大人因仔咿咿滚。海面一排四只船，岸顶人马一大群。比赛开始咩仔噙(嗓子吹)，桨起桨落水花喷。拍锣拍鼓做后盾，满面大汗整冠军。”中秋节赏月博饼的童谣很多，如有这首“中秋月圆像明镜，照到四界光焱焱，家家户户博月饼，博骰仔嘅甲大细声，阿公博着状元饼，博了分互逐个(大家)食，孙仔双手拿着饼，甲伊阿公说道谢！”

在学校里，游戏童谣“铰刀剪”“搵呼鸡(捉迷藏)”“献(扔)沙包”“跳厝仔”“炒米芳”“一放鸡”等总在课余时间响起，玩得不亦乐乎，唱念这些童谣，课外活动更丰富，同学之间的友谊更深厚了。

长大后，我仍然喜欢闽南童谣，因为家乡的山水、家乡的风俗、家乡的美食都体现在童谣中。“油炸粿，烧甲脆，涂豆仁(花生仁)，捧规把，福海宫煎芋粿，菜市口蚝仔糜”；一首“土笋冻，真正港，天鼓下(天底下)拢都真稀罕，独独咱家乡出即款，酸醋芥辣壳莠芳(香)，鸡鸭鱼肉阮拢无稀罕，特别爱咱家乡土笋冻。”念唱这些童谣，使人们觉得别有风味，垂涎三尺，不禁使我想起黄昏街头，淡黄灯光下，弥漫热气小摊上的五香、章鱼、芋包、薄饼、沙茶面、豆干面、蚝仔煎、炒面线等乡土美食，这就是家乡本土的美食文化，谁不爱自己的乡音乡情和乡土文化呢！

时隔几十年了，我竟然还清楚地记起一些童谣和唱童谣的情景。这大概是童谣的纯朴、清新、简约、押韵，让孩子们觉得好学、好记、好传承。另一方面，在那个物资匮乏的年代，童谣是不花钱的“玩具”，自然成为孩子珍贵的礼物，那些带着时代烙印的童谣像晶莹剔透的露珠，照亮小孩单纯的心，留下小孩童年的欢笑，少年的梦，青年的热情，这种单纯的快乐应代代相传。

为人母和为人师后，我不仅教孩子们传统的闽南童谣，而且与时俱进创作了不少的新童谣。我认为经典童谣依然焕发出浓厚的民间韵味和乡土气息，它们传播闽南文化，能够唤起故乡情，激发爱国心，我相信童谣的传承创新能更好地焕发出艺术生命力，它将成为孩子珍贵的礼物，教给孩子更多的知识，陪伴下一代更健康、快乐地成长。

民俗

闽南俗语

过瘾胜过吃补

闽南俗语解读之七十四 ◎张亚清

闽南俗语“过瘾胜过吃补”中的“过瘾”，是指精神享受，“吃补”则是指物质享受。这句俗语意为精神享受有时会胜过物质享受。譬如某个人为他人做了一件大好事，他感到心满意足，你不给他报酬，不请他喝茅台配“佛跳墙”，他也会感到非常高兴，这就是“过瘾胜过吃补”。

人活世间会面对两个层面：一个是物质的层面，一个是精神的层面。虽然物质是第一性，精神是第二性，但精神可以反作用于物质，所以许多人不但追求物质生活的满足，更追求精神生活的满足，这跟人的素质、情操和信仰等方面有很大的关系。以古人为例，西汉时期匈奴经常侵犯边境，汉武帝命大将霍去病率军进攻匈奴，霍去病率领兵马与匈奴连续激战六七天，终于长驱千里击败匈奴。汉武帝为了奖赏他，赐他豪宅美女。霍去病见边患尚未根除，拒绝说：“匈奴未灭，何以家为？”在他看来，在国家安全受到严重威胁的时候，他最大的精神

追求和享受就是消灭匈奴，而不是住在豪宅里花天酒地追求物质享受，这就是“过瘾胜过吃补”。以近代中国工农红军二万五千里长征为例，他们在物质极端匮乏的条件下，啃草根吃树皮，爬雪山过草地，虽然饥寒交迫，每逢打胜仗便群情激昂。他们图的是什么？就是为了砸烂旧世界，建立新世界，这也是“过瘾胜过吃补”。

然而在今社会中也出现不少“敛财王”“守财奴”。他们没有精神追求，只一味追求金钱，追求物质享受。他们一方面是“金钱的巨人”，另一方面却成为“精神的侏儒”。北宋奸相蔡京不懂得“过瘾胜过吃补”的道理，在职时敛财无数，被贬后以为依靠他敛来的巨款就可以安度晚年，没想到在发配的路上，老百姓不卖给他一粒米、一滴油、一根菜，最后饿死被埋在专门收养无家可归者的范园中。现代许多贪官也不懂得“过瘾胜过吃补”的道理，最后也落得个身败名裂、锒铛入狱的可悲下场。我们只能为之悲叹！

名人轶事

鲁迅和他的“一撮毛哥哥”

◎朱小毛 文 弘艺 供图

“一撮毛哥哥”是章廷谦的外号。章廷谦(1901—1981)，绍兴人，字矛尘，笔名川岛，因为他当时留的是时髦的“学生头”，故鲁迅幽默地称他为“一撮毛哥哥”。

1919年10月，章廷谦由江西大学转到北京大学哲学系，第二年8月刚好碰到鲁迅开始到北大任职，喜爱文学的章廷谦时常和同乡孙伏园找鲁迅求教。1922年章北大毕业，他和鲁迅常给孙编的《晨报副刊》投稿，因此两人关系日益密切。章是鲁的铁杆粉丝，鲁每有新作，章必一睹为快。

转眼之间，章到了男大当婚、谈情说爱的时候，与鲁迅相交之际，也正是与女友孙斐君如胶似漆之时。故而，鲁也难见到章的身影。1923年鲁迅的第一本小说集《呐喊》出版，他托人送给章一本，却不见章的踪迹。这年年底，鲁迅的《中国小说史略》(上册)出版，章仍沉醉于情人的臂弯里，于是鲁迅在送给他的这本书的扉页上，题写了一首小诗：



赠川岛
请你从“情人的拥抱里”暂时汇出一只手来，接受这干燥无味的《中国小说史略》。我所敬爱的——撮毛哥哥呀！这首诗作于1923年12月13日，章廷谦《和鲁迅相处的日子》鲁迅先生所送给我的书》中有记载。小诗语言风趣，晓畅易懂。“请你从‘情人的拥抱里’暂时汇出一只手来”，鲁迅完全理解热恋中的男女是无暇旁顾的，若想挣脱爱人的拥抱，哪怕腾出一只手来，那是要下很大决心的。“接受这干燥无味的《中国小说史略》，相比于学术文章的枯燥单调，美人的拥抱和香吻，更叫人销骨蚀魂。两者巨大的反差，这对被爱河浸泡滋润的章廷谦来说，不啻是一个严峻的考验。最后一句‘我所敬爱的——撮毛哥哥呀’是先生发出的满怀期待。

从诗句得知，鲁迅与章廷谦已到了无话不说、随意嬉笑的地步，亲密友谊可见一斑。1923年7月，鲁迅与兄弟周作人失和，一怒之下，他被迫从北京八道湾搬到了砖塔胡同，精神一度萎靡不振，苦闷之极。先生渴望友情，希望与友人交谈，以抵御心中的烦愁。

鲁迅的一首小诗题赠，让“一撮毛哥哥”章廷谦深受感动。1924年鲁迅与人创办《语丝》刊物时，章廷谦与先生往来频繁，经常求教，且大力支持。鲁迅从中也结识了章的夫人孙斐君。1926年鲁迅受当局政府的迫害，离京远赴厦门，章也随之跟从。自1927年至1929年，这三年当中，二人交往甚密，光是先生给章的回信就有40封之多。

鲁迅曾有一幅遗墨，被章廷谦视为至宝。这是先生离京去厦门前，应章的请求，手录了司马相如的《大人赋》一段相赠。这幅墨宝，直到章1981年离世前，仍挂在他的书房里。因为他是鲁迅所敬爱的“一撮毛哥哥”呀！



乡村美景

柯毅作